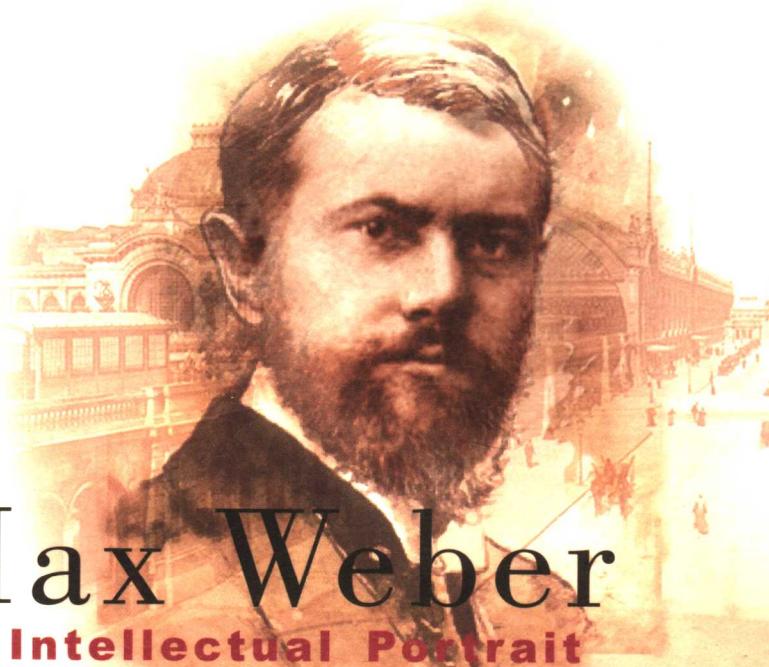




开放人文



Max Weber

An Intellectual Portrait

〔美〕莱因哈特·本迪克斯 著 刘北成 等译 刘北成 校 顾忠华 审 Reinhard Bendix

马克斯·韦伯 思想肖像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马克斯·韦伯思想肖像

[美] 莱因哈特·本迪克斯 著 刘北成 等 译 刘北成 校 顾忠华 审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斯·韦伯思想肖像 / (美) 本迪克斯 (Bendix, R.) 著,

刘北成等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世纪人文系列丛书·开放人文)

书名原文：Max Weber: An Intellectual Portrait

ISBN 978-7-208-06714-1

I. 马... II. ①本... ②刘... III. 韦伯, M. (1864~1920) -思想评论 IV. B516.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55281 号

责任编辑 吴书勇

装帧设计 陆智昌

马克斯·韦伯思想肖像

[美]莱因哈特·本迪克斯 著

刘北成 等译 刘北成 校 顾忠华 审

出 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印 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5×965 1/16

印 张 28.5

插 页 4

字 数 363,000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06714-1 / K · 1282

定 价 40.00 元

出版说明

自中西文明发生碰撞以来，百余年的中国现代文化建设即无可避免地担负起双重使命。梳理和探究西方文明的根源及脉络，已成为我们理解并提升自身要义的借镜，整理和传承中国文明的传统，更是我们实现并弘扬自身价值的根本。此二者的交汇，乃是塑造现代中国之精神品格的必由进路。世纪出版集团倾力编辑世纪人文系列丛书之宗旨亦在于此。

世纪人文系列丛书包涵“世纪文库”、“世纪前沿”、“袖珍经典”、“大学经典”及“开放人文”五个界面，各成系列，相得益彰。

“厘清西方思想脉络，更新中国学术传统”，为“世纪文库”之编辑指针。文库分为中西两大书系。中学书系由清末民初开始，全面整理中国近现代以来的学术著作，以期为今人反思现代中国的社会和精神处境铺建思考的进阶；西学书系旨在从西方文明的整体进程出发，系统译介自古希腊罗马以降的经典文献，借此展现西方思想传统的生发流变过程，从而为我们返回现代中国之核心问题奠定坚实的文本基础。与之呼应，“世纪前沿”着重关注二战以来全球范围内学术思想的重要论题与最新进展，展示各学科领域的新近成果和当代文化思潮演化的各种向度。“袖珍经典”则以相对简约的形式，收录名家大师们在体裁和风格上独具特色的经典作品，阐幽发微，意趣兼得。

遵循现代人文教育和公民教育的理念，秉承“通达民情，化育人心”的中国传统教育精神，“大学经典”依据中西文明传统的知识谱系及其价值内涵，将人类历史上具有人文内涵的经典作品编辑成为大学教育的基础读本，应时代所需，顺势而为，为塑造现代中国人的人文素养、公民意识和国家精神倾力尽心。“开放人文”旨在提供全景式的人文阅读平台，从文学、历史、艺术、科学等多个面向调动读者的阅读愉悦，寓学于乐，寓乐于心，为广大读者陶冶心性，培植情操。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于至善”（《大学》）。温古知今，止于至善，是人类得以理解生命价值的人文情怀，亦是文明得以传承和发展的精神契机。欲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必先培育中华民族的文化精神；由此，我们深知现代中国出版人的职责所在，以我之不懈努力，做一代又一代中国人的文化脊梁。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世纪人文系列丛书编辑委员会
2005年1月

新 版 导 言

围绕韦伯和马克思的著作及其影响的学术研究和争议一直绵延不绝。尽管对其他思想家和现代社会思想史上的其他“主义”也始终有人在研究，但是关于马克思和韦伯的研究规模之大则是无与伦比的。对马克思的关注是毫不为奇的，因为与马克思的名字相联的政治意识形态，为世界上大部分地区的政府提供合法性证明；还因为在其他许多国家里，由于面对着长期得不到解决的不平等和不公正，离经叛道的知识分子的革命情绪无法平复，其激进主义的态度维持着各种类型的马克思主义。但是，韦伯则不同，他从未在政治或学术中创造某种“主义”，也未创造某些人所说的政治决定论或个人主义方法论。

那么，是什么使人们一直对韦伯的思想怀有那么大的兴趣呢？最主要的是它在学术上的优势。作为一种进行宏观研究的比较方法，它优于简单化的马克思主义和非历史的结构功能主义。但是，韦伯的

地位所以经久不衰，也有其政治方面和认识论方面的原因。韦伯作为一个研究者而探究意识形态与社会结构的关系，作为一个方法论者而探究价值与事实的关系。但实证研究绝不可能是超然中立的。因此，在学术领域之内和之外关于政府与社会的社会学知识及其目的与后果的争论中，韦伯必然处于争论焦点。此外，尽管他自己表示对哲学不感兴趣，但是他所采取的独特立场，使雅斯贝尔斯(Karl Jaspers)把他认定为自己的存在主义哲学的英雄形象。这种自我克制的存在主义立场，可能会比他的学术成果更有生命力，正如马克思的那种普罗米修斯的和先知的精神比其科学成果更具影响。知识的进步虽然为人们所渴求，但不能解决生存抉择的需求问题，而马克思和韦伯则是这方面的榜样。

本迪克斯这部韦伯思想介绍是在1960年问世的。当时美国的学术界尚未政治化。该书试图对韦伯的实证研究成果做一个全面冷静的解说。这一尝试在美国和其他地方都受到高度评价。德国社会学家坦布鲁克(Friedrich Tenbruck)最近在一篇关于韦伯思想被接受情况(由于种种原因，韦伯的被接受度在德国不像在美国那样片面零碎)的生动评论中指出：“几十年来，我们看到人们总是试图抓住韦伯著作某些方面的想法。只是在莱因哈特·本迪克斯向我们提供了韦伯的思想肖像、勾画了贯穿韦伯著作的主要思想时，韦伯的成果才第一次完整地展现出来。”^[1]在最近的一部著作中，一位年轻的德国社会学家在论及自己与本迪克斯在思想宗旨上的差异时指出：“尽管本迪克斯的著作探讨了某些同样重要的问题，但与我的著作迥然不同。他的著作不是系统地说明韦伯的社会学观念(如我所做的那样)，而是致力于使韦伯的理论与历史分析的巨大宝库通俗化。无疑，本迪克斯以一种杰出的方式成功地完成了这项极其困难的工作。”^[2]

这两段评论表明，该书出版十五年之后，该书的宗旨——提供一个关于韦伯实证研究成果的全面解说——依然受到高度赞赏。本迪克斯也因此有意忽略了韦伯重要的方法论论文及其在当时方法论论争

(方法论论争和价值评估论争)中的关联，以及在政治史和思想史层面的意义。[3]

在 20 世纪 50 年代末期，学术上出现了需要对韦伯的实证研究著作加以全面评述的形势。本迪克斯的研究实际上属于我认为美国接受韦伯的第二阶段。在第一阶段，帕森斯(Talcott Parsons)于 1930 年翻译的《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1904—1905 年)被普遍指定为美国大学的读物，但是当时并未涉及韦伯的世界宗教比较研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人们对大规模组织和社会分层的兴趣日益浓厚，韦伯的官僚制度观点^{*}与阶级和等级观点也得到广泛传播，但是人们没有考虑它们在韦伯的类型学体系中的位置。本迪克斯对第一阶段所做的贡献是他的《美国社会的高级公仆》(1949 年)，若干篇关于官僚制度和社会分层的文章以及第一部关于社会分层的全面的历史分析读物《阶级、等级身份和权力》(1953 年)。[4]格思(Gerth)和米尔斯(Mills)编选的韦伯文选(1946 年)，突出官僚制度和卡理斯玛的对比，对韦伯思想形象的形成有重大影响。帕森斯将概念晦涩的《经济与社会》第一部分译成英文(1947 年出版，书名是使人误解的《社会和经济组织理论》)，使之拥有更多的读者，并使之脱离了主体而独立成篇。此外，在 1950 年以后，由于帕森斯的结构功能主义取得支配地位，他在《社会行为的结构》及其随后的著作中对韦伯的“创造性误释”——把韦伯说成他的思想先驱之一和未完成的系统论思想家——受到了广泛关注。[5]

本迪克斯坚决反对帕森斯的这种解释，致力于使读者了解韦伯本来意义上的关于政治、法律和宗教的比较社会学。帕森斯最初是把韦伯当作他自己的能动社会行为理论的先驱之一。后来，在社会系统分析方面，帕森斯自认为已经与韦伯明确地分道扬镳了。这样，他就能提供一个研究超时空的社会行为者之间关系的框架。按照他

* 官僚制度的英文是 bureaucracy，在现代社会学中也译为科层制。——译者注

的系统观点，韦伯关于各种社会行为的定义和历史类型学似乎是一种原子化的。但是，韦伯在《经济与社会》第一章中也提出了一种一般性的“非历史”的社会集团社会学。其逻辑是从个人的社会行为经由各种社会关系，发展出在一种具有合法支配关系的组织(Verband)中的协调行为。对于韦伯来说，这些定义提供了一种历史类型学的基础，只有在这种类型学的架构中才能对西方理性主义的独特历史过程加以研究。相反，帕森斯把他的系统方法与一种新进化论联系起来，把传统到现代的“进步”视为几乎是直线发展成结构分殊和价值转换的过程——这明显地不同于韦伯对西方理性主义的暧昧性与吊诡性的敏锐觉察。

本迪克斯和帕森斯在美国接受韦伯的第二阶段都占有突出位置，这与 50 年代比较研究的复兴是相互关联的。尽管许多社会发展研究继续遵循“韦伯—帕森斯”的方法，强调价值在新旧社会系统中的支配地位，本迪克斯提供的思想肖像则向读者展示了韦伯如何把观念同物质利益和精神利益联系起来的复杂方式。而且，本迪克斯明确地把《新教伦理》同韦伯的世界宗教研究联系起来，把官僚制度和卡理斯玛置于《经济与社会》中的统治社会学的原有类型结构之中，从而推进了对发展问题的研究。再者，本迪克斯也以自己的研究成果对比较研究的重要传统作出贡献。他的《工作与权威》(1956 年)是第一部关于工业化过程中管理观念的比较研究。《民族国家的建设与公民权》(1964 年)的论述范围包括了东欧、西欧、日本和印度。除了方法论和独立成篇的论文外，他还同一些研究者编纂了第一部比较政治社会学读物《国家与社会》(1968 年)，该书基本上依据韦伯的历史社会学的观念，反对强调进化观念的功能主义方法。^[6]

美国接受韦伯的第三阶段是从 1964 年德国社会学学会为纪念韦伯 100 周年诞辰召开的海德堡会议开始的。^[7]这次纪念活动变成把韦伯当作自由主义或资产阶级社会学的主要代表而大加讨伐的开端。讨伐者是一代政治新人。他们没有经历过第二次世界大战，因此没

有进行今昔对比的个人尺度。在1964年海德堡会议上，本迪克斯发言反对马尔库塞(Herbert Marcuse)对韦伯的公开抨击。1970年，他在美国社会学年会上发表主席讲演时阐述了自己的基本立场。此时，大学内外的反叛已经登峰造极。本迪克斯发表了两部论文集：《严阵以待的理性》(1970年)和《学术与派性》(1971年)。他尽力将批判见解与冷静的学术研究结合起来。这两部文集表明，他又投入了有关韦伯论辩的第三阶段。^[8]

需要注意的是，这三个阶段不是绝对的序列。《新教伦理》依然经常被孤立地加以解释。格思和米尔斯编的文选非常流行，继续被广泛地作为了解韦伯思想的主要指定读物。甚至时至今日，人们仍脱离理论和历史背景公式化地引用《经济与社会》第一部分中的各种定义。然而，尽管用于研究外国地区的资助大大减少，比较方法现在毕竟已经确立起来了。美国社会科学的政治化并没有影响本迪克斯。他仍致力于完成一项对日本、俄国、英国和法国政治权威的形成以及转型的大规模比较研究。^[9]另外，右翼和左翼对韦伯著作的政治批判可以追溯到30年代，当时不仅在学术上围绕《新教伦理》和价值中立(Wertfreiheit)问题(韦伯多年涉及该问题)展开激烈的争论。^[10]

自1960年以来，在韦伯研究方面有什么进展呢？当本迪克斯撰写韦伯的思想传记时，“像这部著作这样全面的论述还未曾有过”。因此，该书的许多篇幅用于细致地阐述韦伯的比较研究，尤其是《经济与社会》的内容。直至1968年，韦伯的这部主要著作才全文译成英文，而且是昂贵的精装本，使研究者不便问津，也无法用于课堂教学。^[11](八年后大约有一半的学术引证是出自各种文选，而不是出自全译本。)我在为《经济与社会》写导言时有一个目的，即对本迪克斯的著作做些补充，特别强调它所忽略的那些内容，尤其是对古代和中世纪资本主义的研究，并且试图从时序上重构韦伯构想《经济与社会》的长期过程。^[12]从50年代起，韦伯关于世界宗教的比较研究就

有英文译本了，但是原文和译文都需要加以考订。^[13]而本迪克斯在这部著作中对韦伯的宗教社会学的概述，依然是了解其各个部分之间复杂关系的基本读物。

尽管自 60 年代中期以来，在讨论现代社会学的性质与方向时，围绕着韦伯展开了政治论争，但是，仍然完成了许多有价值的研究，而且毫无停顿的迹象。与韦伯有重要关联的文献大量涌现，以致读者个人已无法把握其发展轨迹。^[14]由于本迪克斯引用的参考文献大部分是 20 多年前的，因此似乎需要对某些重要著述做一个概述。这些著述超出了本迪克斯著作的目标，其中涉及韦伯的认识论、社会学、政治和生平。它们是对本迪克斯这部著作的补充或反论。

在有关韦伯的文献中有一种倾向，即把他的历史社会学与他的方法论和纲领性著述分隔开来。甚至政治批判者也是如此。这种分野造成了两种韦伯形象，但是无论是否接受这种区分，许多文献都是极其专业化的。由于韦伯的著述博大精深，许多研究著作必然会有所侧重又有所舍弃；由于学术工作有分工——对此韦伯十分了解——在不同的领域就需要有不同的专业知识。在我看来，这些文献大致可以划分为六个方面：(1) 比较研究和历史类型学；(2) 韦伯在方法论和认识论方面的贡献，包括英文版韦伯著作的影响；(3) 他在“官僚时代”理论家中的位置；(4) 他的一般政见和学术政见；(5) 马克思主义者对韦伯的批判，以及对韦伯和马克思的学术比较；(6) 从当时和现在的思想史的角度撰写的韦伯传记。

以下分别对这六个方面加以评述：

1. 与 1960 年相比，由于本迪克斯的著作和《经济与社会》的发表，今天人们对韦伯有关统治、法律和宗教的社会学的全貌有了更多的了解。在关于国家和民族形成、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文献中，人们愈益发现，西方现代化和官僚化的模式，在分析和实际应用方面都十分有限。官僚制度和卡理斯玛的二分法或辩证关系，仅仅

是韦伯的理性化观念的一部分，若把他的家产制政府的观念增添进来则大有裨益，例如，艾森斯塔德(S. N. Eisenstadt)于1973年指出：“或许，在这方面近来最重要的一个进展是，越来越多地应用‘家产制’观念来描述若干新国家的政治制度。”^[15]在宗教领域，克利福德·格尔兹(Clifford Geertz)的杰作《伊斯兰教考察》毫不刻板地运用典型的韦伯方法将印度尼西亚和摩洛哥加以比较；特纳(Bryan S. Turner)从伊斯兰教背景，洛维尔(Terry Lovell)在将韦伯同戈德曼(Lucien Goldmann)加以比较时，都对韦伯的宗教社会学的某些疑难提出重要的批评。^[16]

韦伯的政治和宗教类型分析现在已被人们进一步理解了，但是，在他的比较研究中所体现的实用方法论，尤其是与他的批判方法论所受到的关注相比，还应受到更多的重视。只有少数作者，如雷克斯(John Rex)和华纳(Stephen Warner)，探讨了韦伯的实际研究战略，其中包括社会—历史模式(理想类型)和历史理论本身的形成过程。^[17]在过去25年间，由于没有仔细研究韦伯的研究战略，致使许多发展研究片面地寻求具有与新教伦理相同功能的东西。然而，无论是在《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一文中，还是在其他比较研究中，韦伯并没有把任何一种宗教因素视为各种资本主义兴起或空缺的决定性因素。相反地，他在比较研究中试图奠定一个基础，以便把造成西方历史独特性的“物质”因素和“精神”因素综合起来。

2. 当本迪克斯致力于阐述韦伯的经验研究时，汉斯·亨利克·布鲁恩(Hans Henrik Bruun)对韦伯的方法论观点做了明白通畅的阐述和分析。这种分析不是出自思想史或政治批判的角度。布鲁恩再次阐明，摆脱价值判断(这样的翻译可能比通常的译法“价值中立”更好些)的原则，并不是源于相对主义或虚无主义态度，而是基于这样一种逻辑思考，即价值不能用科学方法来证明，而且还基于这样一个信念，即“价值和科学是两个独立领域，但都有开启对方的钥匙。”^[18]这一点看来有必要反复强调。

英语文献中还有两项认识论和方法论的研究值得人们注意，一项是朗西曼(W. G. Runciman)的研究，他把韦伯解释成科学哲学家(1972年)，另一项是托兰斯(John Torrance)的长篇论文《方法和人》(1974年)，该文可以看作对朗西曼观点的补充。在德语文献中，有胡夫纳格尔(Gerhard Hufnagel)的博大精深的著作《批判作为一种志业：韦伯著作中的批判内容》(1971年)和洛斯(Fritz Loos)的简明著作《论马克斯·韦伯的价值和法律理论》(1970年)。阿尔弗雷德·舒茨(Alfred Schutz)的《社会世界现象学》(1932年)是从现象学观点提出的批判。该书于1967年译成英文后，引起新一代信奉现象学的社会学家和科学哲学家的关注。该书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它仅仅限于探究韦伯关于社会行动、主观意识、理想类型和阐释性社会学的定义，而不考虑其他的论题。舒茨及其日后的追随者致力于为韦伯的基本范畴提供一个现象学基础，用一种认识论来支持这些范畴。而韦伯对这种认识论依据并不感兴趣，因为他仅仅想建构不逾越他的经验研究所需要借助的认识论和科学哲学范围的基本概念。^[19]

韦伯的方法论和纲领性著作是去世后结集发表的，书名“*Wissenschaftslehre*”是他本人未曾用过的，这个名称令人容易误解并难以翻译，意为“学问论”。副标题是“历史分析的逻辑”。书中收有对罗歇(Wilhelm Roscher)、克尼斯(Karl Knies)、迈耶(Eduard Meyer)、施塔姆勒(Rudolf Stammle)、布伦塔诺(Lujo Brentano)和奥斯卡瓦尔德(Wilhelm Ostwald)的评论，关于客观性和“价值中立”[包含对施莫勒(Gustav Schmoller)的天命论批判]以及关于社会行动和社会集团的基本定义(可能也是针对涂尔干)的纲领性论文。此外，还附有众所周知的演讲：《学术作为一种志业》。虽然这些文章和片断大多是在具体的论战背景下写成的，今天的大多数读者已不了解那些论敌，但是它们仍值得一读，因为它们仍然具有现实意义和纲领性意义。

1949年，希尔斯(Shils)和芬奇(Finch)翻译了《社会学和经济学

中“道德中立”的意义》、《社会科学和社会政策的客观性》以及批判迈耶的文章与论述历史阐释的客观可能性和充足因果律的文章。这些文章是很重要的，但多年来却是英文读者仅能接触到的几篇。现在，情况已大有改善，文集中的大部分文章已译成英文。它们是：1913年的未完成稿《论阐释社会学的几个范畴》，这是《经济与社会》术语介绍的初稿；韦伯早年方法论长文《罗歇和克尼斯：历史经济学的逻辑问题》；对卢约·布伦塔诺的评论——《边际效用理论和所谓的心灵物理学的基本规律》，该文认为，经济学是分析经济合理性的专业，并不依赖于心理学基本理论，因此该文反对制度经济学和历史经济学研究者对边际效用理论原理的批判。〔熊彼特（Joseph Schumpeter）曾指出，在同辈人中，韦伯显然最能摆脱对正规经济理论的敌意，尽管他从未在那种竞争环境中工作过。〕^[20]批评施塔姆勒的两篇评论现在也翻译成英文了。未译过来的只剩下批评奥斯卡·瓦尔德的短文《“活跃”的文化理论》。^[21]

3. 在20世纪40和50年代，有关大型正式组织的研究文献对韦伯的官僚制理想类型已经非常关注了，但是人们通常把这种理想类型与韦伯关于官僚化和民主化的历史理论隔裂开来。此时，人们尚未充分认识韦伯的历史类型论与关于社会和政治变迁或“发展”的比较研究之间的相关性。近年来，在关于正式组织的文献中对韦伯的阐释有了改进。查尔斯·佩倭在其论著《复杂的组织》中对韦伯方法的论述就是一个证明。^[22]此外，更恰如其分的是，人们愈益认为，韦伯的理论对于具有多种宗旨的正式组织或系统理论来说是很不够用的。但是，仍然可以说，韦伯作为“官僚时代”的理论家，在欧洲和美国受到最大的关注。施路奇特（Wolfgang Schluchter）的《官僚统治面面观》（1972年）最全面透彻地论述了目前韦伯在有关官僚化和民主化的文献中的地位。^[23]该书综述了150多年美国与欧洲关于官僚化和民主化的观念史和大多数争论；从历史和当代的角度，将韦伯的观点同另外两个选择——圣西门（Saint-Simon）的观点和马克思主义

加以比较。施路奇特贬低美国许多组织理论学者所怀抱的圣西门式希望，即政治终究能简化为有效的行政管理，取而代之的办公室权威（专家）会造成所宣扬的“从统治人到管理物”的变化。施路奇特对韦伯也绝非毫无批判。他指出韦伯思想中的理论矛盾与实证缺陷。但是，他得出结论，认为韦伯关于形式合理与实质合理的辩证关系必然发生并随着（时代）“进步”而加强的观念，为我们理解现代社会的性质提供了最佳的基本模式；与布鲁恩相似，他也说明韦伯的价值中立原理是政治合理性与反对歪曲理性的辩证前提。

在将韦伯作为现代政治理论家加以论述方面，当首推戴维·比瑟姆（David Beetham）。^[24]比瑟姆主要根据韦伯关于德意志帝国和俄罗斯帝国的政治著述，概括了韦伯关于自由的民主政治的前提条件。他向人们表明，韦伯的学术著作和政治著作无论在内容上还是在方法上都有区别。韦伯的政治分析是从一种变革的观点来评价权力的分配。与马克思的兴趣一样，韦伯也致力于回答如何造成变革的问题。实际上，韦伯是进行具体形势中的阶级分析。相反地，他的学术著作关注的是宏观变化和历史比较。比瑟姆正确地指出，在韦伯的学术著作中侧重于合法性类型和作为最佳技术手段的官僚制，但是在政治著作中官僚则被视为具有既得利益的地位团体*。因此，在学术著作中资本主义似乎是西方合理化的组成部分，而在政治著作中强调的是资本主义能够制造阶级冲突。韦伯充分认识到，把发达的资本主义引进“不发达”国家，如德国和俄国，反而会加强传统主义和激进主义，从而堵塞了自由民主政治的发展机会。比瑟姆对未译成英文的韦伯关于俄国的著作作了十分清晰和完整的阐述，无人可比。

4. 如果说韦伯学术著作和政治著作中的许多社会学观点依然具有活力，那么他的政见则不同了，因为政见是受时空限制的。蒙森

* 地位团体的英文是 status group，又可译作身份集团。——译者注

(Wolfgang Mommsen)对韦伯在德国政治中的地位做了全面论述。该书初版于1959年，几乎与本迪克斯的思想传记同时问世。第二版(1974年)增添了1959年以后所有新的原始资料和第二手文献，而且还有一个对批评者包括本迪克斯和我的长篇答复。该书在1959年是年轻一代学者的代表作。他们试图承认“德国的灾难”[80高龄的迈内克(Friedrich Meineke)以此作为自己最后一部著作书名]和知识分子对纳粹兴起所负的罪责。该书部分地受到英美教育的影响，诉诸自然法传统，同时回应德国魏玛时代议会的幸存者的努力。后者想把韦伯树立为新生的联邦共和国的守护神。而这个角色对韦伯并不很合适。韦伯主张实现民主化的国家统一，从而使德国在列强政治中承担更大的责任。从这种主张看，韦伯是他那个时代而非我们时代的政治家。但是，蒙森并未就此止步。他提出，从韦伯经由权威主义国家理论家卡尔·施密特到希特勒，有一种灾难性的思想联系。希特勒具有“支配一部政治机器的卡理斯玛领袖”形象。这种解释，再加上把韦伯的社会学著作视为其政治观点的表现，就导致与大多数老一代学者和政治家的某些尖锐冲突。本迪克斯、霍尼格舍姆(Paul Honigsheim)、洛文斯坦(Karl Loewenstein)、纳尔逊(Benjamin Nelson)和帕森斯都积极地投入这场争论。这场争论愈演愈烈，变成政治论争，从1964年起造成美国大学界和欧洲大学界之间的鸿沟。

在《官僚制时代》中，蒙森用英文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但这本收有五篇论韦伯的政见和社会学的文章的小书不能取代作者的那部主要著作。与这本英文文集类似的是内容有所重叠的德文文集，其中有一篇论述了韦伯政治思想中关于美国的见解，还有一篇关于《理解和理想类型》(Verstehen und Idealtypus)的新作。在这两部文集中，蒙森超出他写的政治传记范围，试图明确展示韦伯政治和社会学观点的内在统一。^[25]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在《韦伯思想中的政治和社会学》中提出自己的解释，同时也批判了蒙森、马尔库塞和卢卡奇(Lukacs)的

观点。这本小书是对他全面论述马克思、涂尔干和韦伯的《资本主义与现代社会理论》的一个补充。^[26]吉登斯确认：“现代社会理论所面临的最紧迫的任务之一……便是重新考察社会和政治环境，因为从这些环境中产生了现有社会思想的主要坐标。就韦伯而言，这意味着在某种程度上，返回到韦伯生前在德国挑起的那类讨论。”^[27]

如果说韦伯的政见来源于与现在大不相同的时空，那么他关于大学的角色，关于学术上“摆脱价值判断”的见解，一直是当代美国学术活动的理想和目标。爱德华·希尔斯编辑、翻译并首次结集出版了韦伯撰写的社论、文章、备忘录和讲演。这些文章由于若干原因而促成了一个涉及政府官员、教授和议员的社会丑闻的曝光。^[28]该文集的出版旨在对今天的话语(discourse)做出某种“经典”贡献。另外，它有助于人们了解，哪些具体的政治事件与问题最终促使韦伯在《社会学和经济学中“价值中立”的意义》(1913年)和《学术作为一种志业》(1919年)中更系统地阐述了自己的立场。韦伯希望维护“学院团结的光荣传统”，反对政府、教会和各种利益集团的干涉。因此他特别主张建立全国性教授联合会来对抗联合起来对付大学的教育部长们。他认为，只要以政治或宗教标准来决定教授的任命，就不存在有意义的学术自由。他担心，由于部长们愈益用秘密的擢升来操纵年轻的学者，因而将培养出一批追逐学术职位的人和骗子。同时，他严厉批评资产阶级大学生愈益追求学术特权和行业会员资格，以借此加入“封建的”正统机构。

德国的教授作为公职人员受到的限制甚至大于哈奇法案(Hatch Act)对美国政府雇员的限制。对于这种限制，美国大学教师是不习惯的。韦伯同时也指出，美国大学管理机构也想取得类似德国教育部的地位。韦伯谴责强制性思想灌输和对学生的恩惠态度。这不仅有教学方面的原因，而且还由于他希望大学能够有道义依据来反击“来自宗教、经济、社会和政党”的干预，否则它们“都将有权拥有各自的大学或教授，按照它们各自的理想进行教育”。凡是反